

**婦女事務委員會**  
**推動婦女參與政府諮詢委員會和法定組織的策略**

**目的**

本文件旨在： -

- (a) 告知委員政府為推動婦女參與政府諮詢委員會和法定組織(諮詢和法定組織)所採取的措施；
- (b) 分析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困難；以及
- (c) 請委員就進一步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可行措施發表意見。

**背景**

2. 讓更多婦女參與決策和社會事務，是增強婦女能力策略的重要一環；而婦女參與政府諮詢和法定組織，正是婦女參與社會事務的主要契機，也是很多國家和多個國際性論壇所關注的課題。多國政府均已採取積極措施，讓更多婦女參與決策和立法過程。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上一次在一九九九年初審議香港特別行政區根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公約》)提交的報告時，對本港的諮詢和法定組織中女性成員人數偏低情況表示關注，並建議政府採取積極行動和暫行特

別措施<sup>1</sup>，使婦女可以實現全面參與公共事務(特別是高層決策過程)的權利。委員會還建議政府參考其他國家的經驗，以期在香港實施。

3. 目前，本港的諮詢和法定組織約有 8 500 名非官方成員，當中只有大約 20% 是女性。本地婦女團體對此曾多次表示關注，特別是考慮到現今香港女性的教育、資歷和技能都已提高，女性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的人數仍然偏低。事實上，參與這些組織的婦女人數在過去幾年都沒有顯著增加。婦女團體表示，女性在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的過程中面對不少障礙，因此建議當局採取更主動的行動，使更多婦女可以參與這些組織的工作。

4. 婦女事務委員會明白社區組織關注的問題，同時認為讓女性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有助她們實現應有的權利。透過促進女性全面和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個人生活各方面的活動和決策過程，可為婦女提供機會，讓她們盡展所長，並讓她們以知識和經驗，為制訂政策和計劃作貢獻。一個男女成員比例較均衡的諮詢和法定組織，相信可以更充分反映兩性的觀點和關注的事項，而制定政策者亦可從中獲益；而政府亦能獲得更全面的意見，並能更廣泛聽取兩性的觀點。這不但可以令市民更加接受有關政策，亦有助推動社會發展。因此，婦女事務委員會曾多次就此事與政府舉行會議<sup>2</sup>，促請政府採取更主動的態度和措施，推動女性參與這些組織。

---

<sup>1</sup> 根據《公約》第四條第 1 款。

<sup>2</sup> 婦女事務委員會和增強婦女能力專責小組曾於二〇〇一年三月、二〇〇二年一月、二〇〇二年十一月及二〇〇三年三月，與民政事務局和民政事務總署舉行會議。

## 政府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所採取的措施

5. 在二〇二二年六月以前，政府新委任／再度委任諮詢和法定組織的成員時，沒有特別注意當中的男女性比例。我們在二〇二二年二月向各決策局(涵蓋 75 個政策範疇)進行了一項問卷調查，結果顯示，大部分受訪者(約 75%)認為，在考慮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委任人選時，「性別」極不重要。大部分受訪者表示，候選人的才幹、專業知識和聲望才是最重要的因素。

6. 二〇二二年六月，政務司司長政策小組曾審議此事，決定既要維持「用人唯才」的委任原則，亦要正視目前諮詢和法定組織內男女不均，以及女性成員人數偏低的問題。日後作出委任時，不但須考慮有關組織的男女成員比例，亦須採取積極行動，讓更多婦女參與這些組織。

7. 政府為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所採取的措施如下： -

- (a) 初步定下25%的「工作目標」，作為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基準；
- (b) 要求各政策局和部門審視轄下諮詢和法定組織的成員名單，尤其是較少女性成員的組織；
- (c) 各政策局和部門應更積極接觸、物色和栽培有才能又願意在諮詢和法定組織事務上作貢獻的婦女；
- (d) 各政策局和部門須提交合適女性人選的資料，以便編入民政事務局管理的中央名冊資料索引內；以及

(e) 定期提醒負責諮詢和法定組織委任事宜的人員注意此事。

8. 除了採取上述措施外，政府亦希望增加適合擔任諮詢和法定組織成員的女性人選。為此，政府曾聯絡大約 270 個婦女會、專業團體和商會，以及負責人事管理的行政人員，邀請有意加入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婦女遞交個人履歷表，以便把資料編入中央名冊資料索引內。為了引起她們的興趣，民政事務局長已表示願意向上述機構的人員介紹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工作。經過多番呼籲，截至二〇一三年八月，政府共收到 305 份個人履歷表。

9.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月，本港約有 500 個諮詢和法定組織，當中的非官方成員約有 8 500 人，女性約佔 20.1%，相對比截至二〇一二年六月三日的比率則為 18.6%。同期中央名冊資料索引內的婦女人選比率亦由 19.6% 增至 21.2%。

### 妨礙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因素

10. 近日發表的時間運用調查結果顯示，缺乏時間是參與社區活動的主要障礙。絕大部分受訪者都表示太忙，無法參與這類活動。事實上，從該項調查所見，女性用來照顧家人和親友的時間遠較男性為多。身為主力照顧家庭的人，她們大都以家庭為重。如果沒有所需的家庭支援和其他支援服務(例如幼兒照顧設施)，婦女要積極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便須承受極大壓力。

11. 部分婦女(特別是來自基層的婦女)曾表示缺乏信心和技能，以致無法積極投身公職。她們亦覺得沒有足夠的培訓機會，幫助她們建立能力和自信。

12. 在機構層面，雖然越來越多婦女加入各專業界別，但我們留意到部分行業仍然流行一種「男性主導」的文化，特別是只有少數女性從事的行業。不少專業團體和商會的成員仍然以男性為主。這種情況往往令婦女對參與這類組織的理事會／委員會及決策過程卻步。

13. 由於諮詢和法定組織的會議大都在日間舉行，僱員如要擔任公職，必須得到僱主的支持。據觀察所得，大型跨國公司通常較支持員工從事公職，也較積極推廣多元化，作為公司的企業文化。中小型公司在市場佔大多數，但要求這些公司讓員工在工作間參與這類社會工作，的確比較困難。這種情況對男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都有影響。

14. 此外，部分婦女仍受傳統觀念縛束，認為政壇並非她們一展所長的地方，照顧家庭才是她們的專長。缺乏有利的環境，婦女要打破這個無形枷鎖確實十分困難。

### **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可行措施**

15. 隨著社會上才學兼備的女性越來越多，政府實有更大空間委任更多女性加入各個諮詢和法定組織。增強婦女人力專責小組考慮到婦女所面對的種種困難(見上文第 10 至 14 段)，又研究了政府所採取的各項措施後，構想並建議採取下列措施，供委員會考慮，以期進一步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 -

(a) 政府可舉辦簡介會，向有興趣擔任公職的婦女介紹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工作，並邀請這些組織的現任女性成員出席簡介會與其他婦女分享經驗；

- (b) 婦女事務委員會和政府可鼓勵非政府機構、學術界或專業團體為有興趣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婦女開辦相關的能力提升課程，並且舉辦導師計劃；
- (c) 政府可考慮並推行相應措施以善用現存於中央名冊資料索引的女性人材；
- (d) 政府可採取措施，如聯絡以前曾接觸的機構，徵求有興趣加入諮詢和法定組織的人選，藉此增加中央名冊資料索引中女性人選的人數；
- (e) 婦女事務委員會可鼓勵婦女團體和組織向政府推介有才能又樂意加入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婦女；
- (f) 婦女事務委員會可呼籲僱主鼓勵和推動屬下僱員，特別是女性僱員加入諮詢和法定組織，並推薦合適人選；
- (g) 通過婦女事務委員會的公眾教育計劃，讓社會更了解婦女投身公職的重要；以及
- (h) 婦女事務委員會可推動社會各階層合作，鼓勵建立網絡和分享經驗。

## 未來路向

16. 為了有效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政府、婦女事務委員會、非政府機構和社會其他界別必須攜手合作。政府應繼續努力物色並栽培具潛質又有興趣加入諮詢和法定組織的婦女；婦女事務委員會可以

發揮催化作用，促使社會各階層合作，鼓勵分享經驗和建立網絡，協助當局增加女性人選的數目，以及喚起公眾對此事的關注；非政府機構則可以憑藉本身龐大的地區網絡，協助婦女參與社會事務，更全面投入生活各個不同領域。我們必須增強婦女本身的能力和締造有利的環境，才可令諮詢和法定組織成員的性別比例更加平均。我們應定期進行檢討，並視乎情況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 **徵詢意見**

17. 請委員： -

- (a) 閱悉政府為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所採取的措施(第 6 至 9 段)；以及
- (b) 考慮增強婦女人能力專責小組為推動婦女參與諮詢和法定組織所建議的措施(第 15 段)。

\*\*\*\*\*

婦女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二 三年十一月四日